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APITAL REALM FINANCIAL HOLDINGS GROUP LIMITED 資本界金控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續存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4)

## 授權代表變更

資本界金控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四日起：

- (i) 韓正海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3.05 條項下授權代表（「授權代表」）的職務；及
- (ii) 本公司之公司秘書黃少華先生（「黃先生」）獲委任為授權代表。

黃先生亦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 622 章公司條例所指的授權代表，作為本公司在香港接收將向本公司送達之法律程序文件或通知的代表，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四日起生效。

於黃先生獲委任後，本公司之授權代表為黃先生及陳順清女士。

承董事會命  
資本界金控集團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  
鄧東平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陳昌義先生及陳耀彬先生；非執行董事韓正海先生（聯席主席）、鄧東平先生（聯席主席）、朱治錕先生、莫秀萍女士及葛知府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莫莉女士、石柱先生、陳順清女士及丁佳生先生。